

证券代码：600861

证券简称：北京人力

公告编号：临 2026-026 号

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一百一十条 董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对公司负有忠实义务，应当采取措施避免自身利益与公司利益冲突，不得利用职权牟取不正当利益。……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近亲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其近亲属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以及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其他关联关系的关联人，与公司订立合同或者进行交易，适用本条第二款第（四）项规定。	第一百一十条 董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对公司负有忠实义务，应当采取措施避免自身利益与公司利益冲突，不得利用职权牟取不正当利益。……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近亲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其近亲属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以及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其他关联关系的关联人，与公司订立合同或者进行交易，适用本条第二款第（四）项规定。 国有企业派出的董事遵守国有企业领导人员廉洁从业规定。

本次章程修订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相关事宜，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修订后的章程全文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特此公告。

北京国际人力资本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9日